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惠萍

電話：(03)3322101-7418

傳真：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0186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018648\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8年度「教師閱讀指導認證研習-理論篇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國民中小學推動「閱讀新桃園」四年計畫-108年閱讀教育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教師閱讀指導及教學應用之能力，增進教師閱讀理解教學策略知能，厚植學生透過閱讀獲致自主學習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旨案參加對象為本市中小學教師，採分區方式辦理，場次如下：

(一)108年4月10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假文山國小視聽教室舉辦。

(二)108年4月17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假三光國小視聽教室舉辦。

(三)108年8月28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假蘆竹國小禮堂舉辦。

1\_教務108/03/07 08:39



1080001818

有附件



(四)108年9月25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假觀音國小視聽教室舉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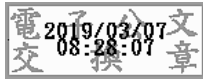
(五)108年10月30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假祥安國小會議室舉辦。

(六)請依各場次報名時間，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網站報名。

四、參加本案研習之教師，同意於課務自理及不支應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核予公假登記及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